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第七十一届会议

2015年5月25日至29日，曼谷

临时议程* 项目2(c)

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太平

洋岛屿发展中国家问题特别小组：

《2011-202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
行动纲领》亚太区域中期审查**《支援最不发达国家伊斯坦布尔行动纲领》执行情况高级
别政策对话的成果******柬埔寨王国政府高级部长兼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全国委员
会主席 2015年3月30日致经社会执行秘书的信函**

参考由柬埔寨王国政府和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于2015年3月4日至6日在暹粒共同举办的《支援最不发达国家伊斯坦布尔行动纲领》执行情况高级别政策对话，我谨代表柬埔寨王国政府转递执行《2011-202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的《暹粒成果文件》案文。

提请经社会能够在其第七十一届会议期间审议临时议程项目2(c)时注意本信函及其附件。

阮文黎

(签名)Ly Thuch

高级部长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全国委员会主席

全国灾害管理委员会副主席

* E/ESCAP/71/L.1/Rev.1。

** 本文件迟交的原因是《支援最不发达国家伊斯坦布尔行动纲领》执行情况高级别政策对话于2015年3月4日至6日举行，柬埔寨王国政府的信函于2015年3月30日送至经社会。

柬埔寨王国政府高级部长兼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全国委员会主席 2015 年 3 月 30 日致经社会执行秘书信函 之附件

《暹粒吴哥成果文件》

《2011-202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执行情况高级别 政策对话

(柬埔寨暹粒, 2015 年 3 月 4 日至 6 日)

一. 引言

1. 2011 年在土耳其伊斯坦布尔举行的第四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通过了《2011-202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伊斯坦布尔行动纲领》)。该行动纲领提出了最不发达国家及其发展伙伴在八个优先行动领域将要采取的行动, 其中每一项行动都有具体的产出目标和承诺。这些优先领域包括: 生产能力; 农业、粮食保障和农村发展; 贸易; 商品; 人和社会发展; 多重危机和其它新出现的挑战; 调动财政资源促进发展和能力建设以及各级治理。

2. 《伊斯坦布尔行动纲领》请联合国大会考虑对最不发达国家执行《伊斯坦布尔行动纲领》取得的进展情况进行一次全面的高级别中期审查(第 157 段)。联大于 2014 年 12 月 4 日通过的第 A/C.2/69/L.60 号决议除其他外呼吁包括亚太经社会在内的各区域委员会进行全面的高级别中期审查并举行区域和次区域筹备会议。在区域层面, 亚太经社会第 70/3 号决议请执行秘书除其他外于 2015 年初针对该行动计划举行亚太区域高级别政策对话, 并向经社会第七十一届会议提交一份关于上述决议执行进展情况的报告。

3. 因此, 亚太经社会和柬埔寨王国政府于 2015 年 3 月 4 日至 6 日在柬埔寨暹粒举办了《2011-202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执行情况高级别政策对话, 于 2015 年 3 月 6 日通过了本文所载的《暹粒吴哥成果文件》。会议请柬埔寨政府将《暹粒吴哥成果文件》转递经社会第七十一届会议, 作为经社会对《伊斯坦布尔行动纲领》中期审查的基础以及亚太区域对 2016 年举行的该行动纲领全球中期审查的区域投入。

4. 大约有 102 人参加了会议, 其中包括来自 13 个国家(即阿富汗、澳大利亚、孟加拉国、不丹、柬埔寨、基里巴斯、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尼泊尔、缅甸、俄罗斯联邦、所罗门群岛、泰国、图瓦卢和瓦努阿图)的部长、政府高级官员和其他利益攸关方以及来自联合国系统、相关国际和区域组织、发展伙伴和亚太区域民间社会的代表。会议按照八个优先领域对《伊斯坦布尔行动纲领》的执行进展进行了评估。会议对柬埔寨政府主办亚太高级别政策对话表示诚挚感谢, 并感谢亚太经社会组织这次活动。

5. 会议重申了最不发达国家及其发展伙伴对八项基本原则的承诺，这些原则将在加强伙伴关系框架的基础上指导该行动纲领的执行。其中包括：(一) 国家自主权和领导权；(二) 综合办法；(三) 真正的伙伴关系；(四) 注重成果；(五) 和平与安全、发展与人权；(六) 公平；(七) 发言权和代表权；(八) 国家和市场考虑兼顾。

二. 简要审查已取得的进展和遇到的挑战

6. 会议回顾，由于这项行动纲领必须由最不发达国家所自主和牵头，因此特别重视通过国家层面的安排来促进其有效执行。会议满意地注意到，所有最不发达国家都已将这项行动纲领的条款纳入国家政策和发展框架中。

7. 会议虽然确认了最不发达国家在多个领域取得的进展，但是对最不发达国家长期面临的结构性挑战表示关切。平均来看，亚太最不发达国家的增长水平低于亚太区域的平均增长水平。而且在增长的表现方面也存在很大差异，只有东南亚的最不发达国家达到了《伊斯坦布尔行动纲领》中确定的年增长率 7% 的门槛。大多数最不发达国家的结构性改革幅度不足，而在大多数亚太最不发达国家，超过一半的工作人口仍属于农业性就业。

A. 生产能力

8. 会议回顾了发展生产能力方面的几项关键问题，其中包括基础设施；能源；科学、技术和创新以及私营部门发展等若干领域。会议对本区域许多最不发达国家生产能力仍然低下表示关切。这些国家缺少能够出口更加多样化的综合产品的生产部门和基础设施。最不发达国家在采用信息和通信技术(信通技术)方面取得了一些进步(主要是移动电话)，但在互联网联通方面进展不足。亚太若干最不发达国家的人均初级能源供应总量有所增加，但是增长速度低于或等同于亚太发展中经济体人均初级能源供应平均水平的增长，而且可再生能源发电比例的增长情况参差不齐。会议注意到，最不发达国家在交通运输便利化方面取得了相当大的进展，而且其中一些国家已作出相当大的努力来改善其与邻国的陆路交通运输互联互通，并通过升级改造公路和铁路网络来提高国内自身交通运输的互联互通。

9. 会议指出，亚太最不发达国家需要建立生产能力，才能加速结构性改革，创造生产性就业机会，并生产不同种类、更加先进的产品和服务。在此方面，战略性产业政策对最不发达国家实现经济多样化并促进结构转型至关重要。解决跨部门的局限性(如基础设施、人力资本、扶持性法规和税收政策等)并且启动重要市场能够同时有助于最不发达国家经济体生产力增长和支持其结构转型。

10. 会议重点强调了私营部门以及中小型企业对建设生产能力的重要作用。中小型企业占全球正规企业部门的 90% 以上，如果将非正规部门也计算在内，那么中小企业的比例就更大了。在最不发达国家，中小企业在企业部门中所占的比例可高达 98%。因此，以建设生产能力为重点的政策必须考虑到中

小企业的意见和工作重点，包括筹资、贸易便利化、统一实施非关税措施的能力以及达到增加产品和服务出口需要达到的私设标准等。

11. 会议指出，亚太最不发达国家在服务部门(包括与信通技术和旅游业相关的部门)进一步实现多样化方面还具有潜力。改进教育、技能并且不断融入区域和全球经济将为最不发达国家实现技能型服务部门的多样化创造机遇。

12. 会议还强调，最不发达国家要发展长久的生产能力，就要促进妇女的经济赋权，因为妇女占穷人的大多数，并且是穷人中最贫困的人群。消除妇女在拥有财产、投入非农业性就业、提高技能和流动性方面所存在的障碍有助于妇女做好准备，当机会来临的时候能够抓住机会；有助于从低生产性农业和低附加值农业转向高附加值农业、工业和服务业；并且能够进入技能型劳动力队伍，为产品和服务增加附加值。会议重申增加从妇女企业进行公共采购的重要性。

B. 农业、粮食保障和农村发展

13. 会议注意到，本区域许多最不发达国家已出台举措来解决农业和粮食保障问题，目的是为了克服减少赤贫方面面临的关键性挑战，通过加速实现农业现代化来减缓气候变化的不利影响，并提高农业和畜牧业生产力。但是，收入贫困、饥饿和粮食缺乏保障仍然是亚太最不发达国家的主要关切。虽然这些国家的贫困程度有所下降，但是仍有几百万人每日生活费不足 1.25 美元，他们中有很多人集中在农村地区，靠农业和非农业活动为生。按每天生活费 2 美元统计，贫困的人数大幅上升，这就显示由于个人不幸或经济冲击或自然灾害导致的脆弱程度很高。另一项关切是城乡之间、男女之间、农业和非农业工人之间以及不同民族群体之间的不平等现象正在加剧，所有这些都与粮食保障不足和缺少机会有关。

14. 粮食保障的一个重要方面是要有充分的营养，这不仅取决于所摄取食物的数量，而且还取决于食物提供的基本微量营养素的质量。微量营养素不足会影响儿童的身心发育，同时也会降低成年人的生产力。亚太许多最不发达国家都存在中度到极度的维生素和矿物质不足的现象，造成了严重的社会和经济后果。

15. 虽然在亚太所有最不发达国家营养不足的现象有所减少，但有若干国家在确保向民众提供可持续粮食保障方面还有很长的路要走。与此同时，体重超重表现出的营养不良现象在太平洋最不发达国家已达到相当高的程度，导致了非传染性疾病的急速上升。

16. 尽管农业生产力有所提高，但主要作物(如水稻)的产量缺口依然很大。降雨模式的改变以及极端气候事件的日益变化莫测导致了生产系统脆弱性的加剧。可持续农业经济和资源管理作业(如养护农业和精耕农业)能够有效地减缓气候变化，但属于知识密集型作业，采用仍然有限，因此需要政府更多的支持来加强农业创新制度，包括建立公私营部门伙伴关系，向农民提供新技术和新知识。

17. 亚太最不发达国家在农村基础设施方面的投资出现了一些显著的改善。例如，孟加拉国、不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和尼泊尔的农村电气化程度有所提高，而孟加拉国、缅甸和图瓦卢的土地灌溉率有所提高。有必要加大投资力度，特别是通过公路、铁路和港口以及市场，在农产品供应链方面加强城乡互联互通，从而将私人投资引入该部门并对此提供激励。

18. 会议指出，政策和机构改革是农村和农业发展成功的基础。加强财产权能够为企业发展推动投资并获取信贷，而市场导向型的自由化能够通过价格机制提高市场效率并增强其对供需波动的抵御能力。

C. 贸易

19. 对亚太最不发达国家尤为重要的可出口产品也是关税和非关税壁垒最重的产品。例如纺织品和服装产品，这些产品通常在亚洲最不发达国家中占主导，其生产产品几乎占商品出口总量的 75%。在世贸组织《纺织品与服装协议》以及配额制度到期之后，纺织品和服装类产品的最惠国平均实际关税只是略微下降，而农业产品的最惠国实际关税几乎保持不变。2012 年，亚洲最不发达国家服装出口的平均关税为 6.7%，而其他发展中国家的平均关税大约是 7.9%，这就意味着亚洲最不发达国家只有微小的优惠幅度(1.2 个百分点)，从而使增加出口的前景变得暗淡。虽然在向最不发达国家产品提供免关税和免配额市场准入方面取得了显著进展，但在一些发达市场不享受免关税待遇的产品中仍然包括对最不发达国家重要的出口产品。

20. 亚太最不发达国家特别关心的另外一个问题是非关税壁垒的选择性应用，尤其是在农业产品以及纺织品和服装方面。非关税壁垒的应用近期大幅上升，其对贸易的限制可能甚至超过了关税，预计相当于 27%的关税。会议还指出，最不发达国家面临着严重的供应方制约以及硬件和软件基础设施的制约，影响了这些国家的竞争力，而且往往使这些国家无法充分利用现有的市场准入。阻碍有效利用市场准入的另一个障碍就是繁琐的优惠原产地规则的运用，无论是单方面的还是对等的，都使一些国家的出口成本上升了 20%-30%。

21. 与进出口要求以及交通运输相关的高昂贸易成本和效率低下仍然是许多最不发达国家融入全球经济的一个障碍，阻碍了这些国家的出口竞争力。¹

22. 虽然存在着这些障碍，亚太最不发达国家的绝对出口值有所增加，但在全球出口中的比例仍是微不足道的。自 2006 年以来，已利用贸易援助倡议来克服供应方面的制约和生产能力问题，并建设贸易方面的基础设施。为了在亚太最不发达国家扩大出口基础并提高生产能力，还需要有更多的贸易援助资源。应进一步加强“强化综合框架”(获得贸易援助资金的机制之一)，从而提高最不发达国家的贸易能力。由于减让时间表不同以及原产地规则不同，最不发达国家在不同国家获得有效市场准入方面面临着更大挑战，当一种产品符合某个市场准入条件时，不一定有资格在其它市场获得优惠市场准

¹ 亚太经社会—世界银行贸易成本数据库的具体数据显示，最不发达国家的贸易成本普遍较高。

入。必须进行长期规划和投资，从而提升最不发达国家的生产能力，以便使出口收入和经济增长得以长期持续。最不发达国家不仅需要增加现有产品的产量，还需要使其出口产品实现纵向(增加现有出口产品的附加值)和横向(开发或出口新产品)两方面的多样化，并且要勇于开展直接和间接的服务出口。

D. 商品

23. 亚太最不发达国家尤其容易受到商品价格严重波动的影响，主要是因为这些国家高度依赖于农业和初级商品出口以及汇率方面的波动。其中许多国家的出口组合和经济高度依赖于一种或两种商品的出口：主要是原油、天然气、铝、铁矿石/钢、棉花、纺织品和铜。亚太一些最不发达国家对少数几种商品的高度依赖使得这些国家的出口收入和宏观经济条件极易受到外部冲击的影响。这些国家需要有扶持性的举措来加强其管理自然资源的能力，将商品基础多样化，加强有效的市场营销制度，将技术和投资引入高附加值产品的生产，并建立支持小商品生产者的框架。在这些方面迄今为止还没有作出太多努力。

24. 在此背景下，对亚太最不发达国家中穷人而言，食品在预算中占了很大比例，因此他们消费高营养食物的能力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价格。近年来，食品价格持续波动，而且有时急剧上升，因此人们常常不得不少吃或买低质量食品。事实上，在亚太区域经受了 2000 年年中的粮食和燃料危机之后，商品价格总体保持较高水平，直到最近。

25. 除了价格方面这些波动之外，这些国家的商品市场还受到气候变化的影响。亚太最不发达国家受到这些不利影响的沉重打击，粮食和其它商品的生产价格和受到严重影响。要应对这些挑战，最不发达国家首先需要大幅提升对农业研发和农村基础设施(尤其是公路和灌溉的投资)。亚太最不发达国家还可以通过建立区域粮食储备以及签定谷物和其它商品方面的区域自由贸易协定来保障国内的粮食供应。

E. 人和社会发展

26. 会议注意到，虽然本区域若干最不发达国家在千年发展目标的一些领域取得了显著进展，但是在其他许多领域还存在不足，而且各个国家之间的表现以及总体状况有很大差别。会议注意到在性别平等方面取得了一些积极进展，这个问题在许多最不发达国家已引起越来越多的关注，这些国家在提高妇女地位方面已实施了国家行动计划。会议还注意到，本区域越来越多的最不发达国家已经开始实施社会保护政策，从针对弱势群体的现金转帐方案到针对贫困人口群体的创造就业方案等。

27. 会议指出，在亚太最不发达国家，穷人在总人口中的比例已在稳定下降。但在大多数国家，穷人和其他弱势群体的绝对人数依然很多。同样，社会发展的重要指数仍然显示存在严重的匮乏现象。例如，虽然亚太最不发达国家

已扩大了儿童基础教育普及范围，但是仍有几百万学龄儿童失学。即使对那些在校儿童来说，教育质量也是重大问题，因为很多学生小学毕业即辍学。

28. 会议关切地注意到，在大多数亚太最不发达国家，妇女在卫生和教育以及地位、发言权和权利方面存在严重不足。虽然妇女的健康有了一些改进，但在许多国家，妇女的平均寿命较短。另一个仍然存在的问题是性别导致的暴力。亚太最不发达国家的妇女拥有资产或参与非农业性有偿就业的可能性低于男性。她们还常常在非正规部门就业，这是她们缺乏技能、行动受限以及现有的性别规范导致的。

F. 多重危机和其它新出现的挑战

29. 多重危机和其它新出现的挑战大大加剧了风险程度，尤其是这些国家穷人和脆弱家庭面临的风险。例如，亚太最不发达国家遭受了 1997-1998 年的亚洲金融危机以及自 2008 年以来的全球金融危机。本区域范围内的家庭还面临着粮食价格的日益上涨。此外，健康方面还面临着外来风险：2003 年遭遇了严重急性呼吸系统综合症(非典)，而且不断受到新出现以及重复出现的公共卫生方面的威胁。由于缺少充分而全面的社会保护制度，经济缺乏保障的程度也在加剧。在大多数提供数据的国家，公共社会保障开支依然很低，不足国内总产值的 2%。亚太最不发达国家有三分之二以上的人口依然未纳入社会保护覆盖范畴。

G. 调动财政资源促进发展和能力建设

30. 会议指出，亚太最不发达国家总体面临财政资源不足和渠道不通的情况(包括内部和外部资源，尤其是国际资本市场)，无法为其“摘帽”以及缩小整体发展缺口提供资金。财政资源稀缺通常阻碍这些国家增加其经济活动，进一步降低了这些国家投资于人力资本以及减少多重冲击(如能源价格上涨或气候变化)带来的脆弱性的潜力。除了人均收入水平低下之外，最不发达国家在调动财政资源方面面临的主要挑战是国内储蓄和投资水平低，尤其在社会部门和有形基础设施方面(与交通运输和贸易相关的基础设施)另外税收基数较小。与其他发展中区域相比，亚太最不发达国家的税收收入相对较低。发展援助的水平远远低于其中大多数国家的指标。会议认识到必须借助私营部门的资源来补充官方发展援助。

31. 亚太最不发达国家调动财政资源促进发展和能力建设的一个主要领域是官方发展援助的流向。2002 年在墨西哥蒙特雷举行的国际发展筹资会议规定，经合组织/发展援助委员会捐助国民总收入的 0.7% 应专门用于官方发展援助。但是，官方发展援助的水平虽然近期有所增加，却始终远远低于其中大多数国家的指标。2013 年，亚太最不发达国家收到的官方援助总额从 2012 年的 117 亿美元上升至 148 亿美元。此外，除孟加拉国和缅甸外，官方发展援助的总体增长始终是负增长或低于预期。2013 年，亚太区域最不发达国家中的主要受援国为阿富汗(67 亿美元)、缅甸(39 亿美元)和孟加拉国(21 亿美元)，其次是柬埔寨(8.07 亿美元)和尼泊尔(7.7 亿美元)。本区域其他最不

发达国家收到的官方发展援助很少，最突出的例子是不丹，收到的官方发展援助仅为 1.34 亿美元。

32. 此外，亚太最不发达国家在全球援助拨款方面的一个主要关切是官方发展援助的分布在不同区域的穷人和弱势人口的人数方面具有极度不平等的特点。尽管亚太区域的穷人人口占全世界的 56%，但是 2013 年期间收到的援助仅占发展援助委员会成员和多边机构援助拨款总额的 25%。

33. 为加强全球伙伴关系建立框架的承诺只兑现了一部分。在满足亚太最不发达国家对资金和技术援助、官方发展援助、贸易能力、市场准入和债务减免等需求方面取得的进展低于预期。

34. 发展援助委员会(发援会)成员的官方发展援助与国民总收入的总体比例略有上升，达到国民总收入的 0.10%，但仍然远远低于 0.15%至 0.20%的指标。因此，亚太最不发达国家虽然在调动更多国内资源方面取得了一些成功，但仍面临着巨大的资金缺口。

H. 各级治理

35. 各级善政既与政府相关(稳定的经济和政治框架、可靠的司法制度、规则和机制的透明度)，也与企业相关(企业的道德标准、企业、社会和环境责任、遵守透明度规则)。亚太最不发达国家要实现《伊斯坦布尔行动纲领》的目标，各级都需要在可持续发展等管理机制的多个方面采取行动，其中包括：(一) 推动有效安排和机制，平衡整合可持续发展的三个方面：经济、社会和环境；(二) 确保政策制定和执行过程中的连贯性和一致性；(三) 促进透明度以及政府各有关部门和民间社会有效参与决策；(四) 加强负责政策制定、协调、执行和审查的组织机制并加强这些机制之间的互相联系。

36. 亚太最不发达国家的迫切要务之一仍然是要采取措施发展人力和机构能力以实施善政，同时加强国家统计能力，对《伊斯坦布尔行动纲领》进行有效监测。这些国家仍然任重道远，需要推动政策连贯性，对财政、贸易和发展机制与进程进行协调，并采取措施在发展方面获得强大而有效的共同发言权和参与权。

37. 需要批准/加入《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并实施适当的反腐败法律和法规，支持加强机构能力和监管框架的努力，预防公共实体和私营实体腐败、受贿、洗钱、非法转移资金以及其他非法活动。与此同时，国际社会需要协助预防和解决冲突，应对具体需求和局势，并根据最不发达国家的国家发展目标和愿望来协调和调整外部援助。

三. 亚太最不发达国家长期存在的、新的和新出现的问题

38. 发展方面的差距以及最不发达国家和发展伙伴要实现《伊斯坦布尔行动纲领》的目标都需要采取的行动在该行动纲领中已有详细的描述。面临的挑战不在于找出新的或更多的行动，而是要确保已经商定的行动要在适当的情况下尽可能快速普遍地得到落实。总体而言，亚太最不发达国家发展缓慢的

事实表明，“一切照旧”的老办法是不足以应对长期存在和新出现的发展差距的。

A. 贫困和不平等

39. 贫困、不平等和不同形式的匮乏是亚太最不发达国家面临的一些最严重的发展差距。这些国家的穷人有很多特点：他们主要集中在远离公路、市场、学校、医疗机构和其他社会机构的地方。经济、社会、政治和其他形式的排斥现象在这些人群中也相当普遍。在很多情况下，妇女和女童所承受的匮乏和损害不成比例。

40. 穷人无力投资于资产积累和教育，得不到信贷，也无法进入金融市场，从事不需要技能的劳动(常常是唯一的生计手段)，这些是导致若干最不发达国家几代人持续贫困的因素。此外，天灾人祸、全球经济危机和健康危机等突发事件给穷人的生活和生计带来了负面影响。多重匮乏(教育、卫生、食品消费、住房以及获得安全饮用水)往往交错重叠、互相推动。

41. 为此，政策导向应该是提高经济增长，因为减少贫困必须实现经济高速增长。但是仅靠增长也不足以帮助最弱势群体。这就需要根据具体情况采取具体补充性政策来消除阻碍这一群体获得新的机遇并从中受益的制约因素。需要创造一种增长模式，消除若干结构性制约因素。根据各国的特点，可以在政策中包括改变增长的部门格局，平衡其地域分布，以更加创新的方式利用科学技术，并投资于社会创新技术，从而改变增长带来的机会的性质和分布，使穷人能够利用这些机会。

42. 此外，还需要制订政策来解决穷人各方面能力不足的问题。根据各国的特点以及具体贫困人口群体面临的制约因素的性质，政策中可以包括一系列措施。这些措施包括：通过改进信贷市场来扩大对生产性资产的所有权和获得权，实施再分配政策并消除入门障碍，通过增加教育和技能来扩大人力资本，通过实施社会安全网方案并扩大医疗服务来降低脆弱性和提高抗冲击能力，减少性别歧视并提高妇女赋权，提供社会安全保障，以及采取各种有针对性的措施。社会提供廉价住房也能确保社会稳定并促进公平。

B. 缺乏体面的生产性就业机会以及增长的低就业密度

43. 虽然亚太最不发达国家的劳动力正在迅速增加，但是经济增长并未能创造充分而体面的生产性就业机会。原因之一在于这些国家经济增长的特点和结构转型的格局决定了大多数工人从农业部门转向低生产力的服务业。在这种情况下，大多数工人仍然从事脆弱的非正规部门工作。

44. 要改善这一状况，增长模式需要有质的改变，使增长不再集中于少数几个产业部门和区域，因为在这些部门和区域大多数穷人既不能参与增长或对增长作出贡献，也无法从中获益。除了提高他们的能力之外，还需要采取措施消除对他们的制约，并减少他们在进入市场方面遇到的风险和脆弱性。穷人常常被迫参与低生产力的工种，因为相对于高生产力的选择相比，这些工

种风险较低。因此，减少穷人面临的风险对于穷人最大限度地利用市场和经济增长提供的机遇至关重要。

45. 由于包括中小型企业在内的非正规部门是这些国家大多数人的主要就业来源，因此需要根据非正规经济的多样性和差异性来制定综合应对政策。需要制定政策，通过提供资本、企业发展服务、基础设施以及扶持性法规和政策来提高非正规企业的生产力。在推动这些政策的过程中，公共投资必须发挥关键作用。

46. 同样重要的是要创造一个有利于私营部门工作的环境，从而能够较为顺利地向多样化经济转型，并创造更具生产性的新就业机会。在此背景下，保持具有竞争力的汇率对推动新经济产业部门的崛起至关重要。宏观经济稳定（包括保持适度而稳定的通货膨胀以及可持续的国内发展和国际收支失衡水平）也能为私营部门对经济多样化进行投资创造一个有利环境。

47. 要在创业能力欠发达的经济体中实现战略性多样化，就需要制定高智慧的产业政策——在一定时间范围内选择性地推动某些新的经济活动，鼓励创造更大附加值，并推动产品和服务多样化。需要采取积极的干预行动，目的是建立必要的补充性生产基础设施，包括工业厂区和经济区。干预行动的另一个目的是要鼓励市场化和出口市场开发，还要在产业政策之下采取其它推动性措施。

C. 饥饿和粮食缺乏保障

48. 饥饿和粮食缺乏保障仍然是亚太最不发达国家的一个主要关切。亚太区域在全世界缺乏粮食保障的人口中占了大约 60%，其中许多人生活在最不发达国家，而且他们当中的大部分人高度营养不良。经济缺乏保障和脆弱性由于日益严重的自然灾害而加剧，很多人认为这些自然灾害与气候变化和环境退化有关。

49. 在这种情况下，格外令人关切的是妇女营养不良程度偏高，这不仅有损于她们的健康，而且降低了她们的生产力，同时影响到她们的孩子的营养和健康状况。鉴于农村穷人大部分收入来源于农业活动，采取政策协助小农户生产者获得土地、农业投入、资金、推广服务并进入市场，将有助于提高粮食安全并减少贫困。也有助于促进非农业企业并创造就业机会。此外，投资于农业和农村活动是这些国家最为优先考虑，因为预计的收入水平及人口数量的迅速增加将造成对粮食以及饲料需求的增长。鉴于亚太最不发达国家受气候变化后果影响而面临日益难以预料极端天气活动，实现这些目标就变得更为至关重要。

D. 基础设施缺陷

50. 亚太最不发达国家在基础设施开发的程度和质量方面存在着巨大的差距，必须在尽可能短的时间内予以消除。基础设施欠缺并且质量低下，限制了投资、就业、产出、收入及辅助发展的增值效应，从而扼制了基础设施对经济

增长的贡献。需要大量的资源以消除、或是甚至缩小这些差距，因此需要有适当和创新式的融资机制以应对资源缺口，包括利用公私营伙伴关系的办法。

51. 由于城乡地区在基础设施质量方面的巨大差距，基础设施质量低下更多地影响到穷人和农村人。由于这些国家大多数基本的基础设施必须由公共部门提供，因此，调集资金、承诺开展修复和维护工作、改革治理并努力提高能力、更好的开展协调以及更多注意环境影响及气候变化影响，这些都是亚太最不发达国家需要优先注意的事项。

E. 人力发展水平低下

52. 总体来说，大多数亚太最不发达国家在健康相关大小目标方面与其他《千年发展目标》相比缺乏进展。虽然各国在传染病(如疟疾、肺结核、艾滋病毒和艾滋病)方面取得良好进展，挑战在于如何维持这些成果。此外，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这些国家还越来越多出现非传染性疾病高发病率，包括心脏病、癌症、慢性呼吸道疾病以及肥胖症。

53. 同样，在教育方面，尽管各国已扩大了儿童获得基本教育的机会，数百万儿童依然游离在学校之外，而且辍学率也很高。即使是正在上学的儿童，其教育质量也令人深为担忧。这些国家获得教育的机会偏低的部分原因在于政府的教育开支偏低，在今后几年里需要加以处理。

54. 同样，大多数亚太最不发达国家依然远远未能实现性别平等，尽管不同教育水平实现男女学生均等取得成功。在所有这些国家，妇女在社会各个层面以及在家里都遭受基于性别的暴力攻击，缺乏健康和教育并且缺乏获得权力、发表意见以及实现权利的机会。

F. 极为脆弱、严重的经济无保障以及缺乏社会保护

55. 在过去十年里，亚太最不发达国家在取得经济增长的同时经济无保障现象也加重了。在大多数这些国家，很多家庭在多重方面面临着更高风险，包括家庭和住户的不幸事件、自然灾害以及遭受更多的外来经济冲击(如全球经济危机)。由于这些国家没有全面的社会保护系统，经济无保障的情况更加恶化。

56. 对于亚太最不发达国家来说，必须采取政策在处境艰难时期提供社会保护，并且降低令人无法接受的贫困程度，既是为了减少贫困，也是为了保护大众避免由于预料不到的冲击和灾难而陷入贫困的风险。社会保护系统是获得包容性发展的必要条件，它在危机时期自动提供维持稳定的服务，向穷人提供额外的收入并帮助他们继续获得食品和基本服务。

57. 亚太最不发达国家缺乏一种综合、可行以及切实有效的社会保护系统，因此无法通过创造就业措施、现金转账方案、有针对性的社会服务以及微型信贷计划等种种不同类型的方案应对这些不利情况。应该承认，亚太最不发达国家社会保护方案涵盖程度属于世界上最糟糕的行列。

58. 这些国家现有的社会安全网支离破碎，缺乏体制化福利制度框架。资金不足、缺乏连贯一致而且对大多数易受影响人群不提供保护。在重新确定公共支出优先事项的同时，可通过在现有安全网系统内开展正确的全套变革而极大地提高效率，从而使得各国得以巩固现有方案并扩大社会保护系统的范围和涵盖面。

G. 气候变化

59. 气候变化继续对亚太带来很大的风险，而且对一些国家来说气候变化对其生存和存活能力构成了最大的威胁。亚太最不发达国家继续受到气候变化的不利影响，而且有些方面的影响更为加剧，包括持续的干旱以及极端气候活动、海平面上升、沿海侵蚀以及海洋酸化，进一步威胁到粮食安全以及消除贫困和实现可持续发展。

60. 适应工作是亚太最不发达国家的优先考虑，在提供充足、额外和可预见的财务资源以便实施气变适应和减缓项目并支助国家气变优先考虑这些方面，依然存在巨大差距。资金到位时，如何获得这些资金也是个挑战，而能力建设一直未能解决这一长期问题。绿色气候基金全面投入运营可使亚太最不发达国家从中受益，鉴于该基金将发挥关键作用为发展中国家提供额外、充足和可预见的财务资源，并且将推动在国际和国家层面开展公共和私营的气候融资。

61. 气候变化是全球性质的问题，要求所有国家尽可能广泛地开展合作，促使作出行之有效和恰如其分的国际对策，以便加快减少全球温室气体排放。

《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国大会要求缔约各方，在公平的基础上，按照共同但有区别的责任、并根据各自的能力，为今生后代的利益保护气候系统。在此方面，发达国家缔约方应增加提供技术、资金和能力建设支助，使发展中国家缔约方能够提高减缓目标并开展更多的适应行动。

H. 不充分的金融包容

62. 一种具有包容性的金融制度尤其是要向穷人提供获得金融产品和服务的机会，包括获得带有优惠条款和条件的信贷和保险，以及以安全和成本效益好的方式获得转账和汇款方面的支付服务。住户获得金融服务便可改善其经济状况并投资于孩子的教育，而且能够比没有这种机会的类似住户获得更好的营养及健康状况。尽管有此种好处，亚太最不发达国家大多数人口、尤其是贫困家庭通常被排斥在外，得不到正规金融部门提供的金融服务。

63. 在亚太最不发达国家，阻挠实现金融包容的障碍同时存在于供需双方。需求方的因素主要包括潜在客户缺乏与银行打交道的能力以及银行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是否适销对路。对于供给方，障碍包括银行对能否盈利的想法、与贫穷客户打交道的风险以及与大量的客户开展小额业务的成本费用。总体来说，这些国家的发展融资机构以及微型贷款机构在接触联系贫穷和小型及微型企业方面相对更为成功。

64. 此外，邮局、电信公司以及因特网公司等公共和技术型网络，对于这些国家实现金融包容拥有着巨大的潜力。监管环境也需要鼓励多元化提供金融服务以便增加穷人的选择。可通过与非政府组织、微型贷款机构以及包括移动银行服务等其他实体建立创新式伙伴关系，提供一系列全新的产品和服务。

I. 不可持续的方式对自然资源的压力以及生态不平衡

65. 管理不善的经济增长以及不可持续的生产和消费方式主要依赖于毫无计划的开采自然资源，使得亚太最不发达国家日益容易受到气变及其他不可预计事态的影响。这些国家的生态不平衡主要表现在森林和淡水等主要自然资源状况的退化以及不可持续地使用能源。

66. 尽管这些不平衡现象的影响短期内尚未充分暴露，但威胁到这些国家、尤其太平洋国家的可持续发展。它还消极影响到生产系统、尤其是农业部门的生产系统，以及特别是生活在农村和脆弱地区的大多数人口的生计，这是因为干旱和其他与气变有关的极端气候活动已变得日益频繁。

67. 随着投资于可再生能源及高效技术而扩展“新经济和绿色产业”，解决生态不平衡的增长方式还将极大的有助于这些国家开展扶贫工作，因为穷人通常生活在生态脆弱地区，并且更多地依赖自然资源维持生计。解决生态不平衡的关键在于更多地利用技术创新，减少生产和消费活动对环境的影响以及不可持续的方式对自然资源的压力。

68. 应该强调指出，亚太最不发达国家遭受气变后果影响的比例偏高，而且没有财务资源及专业知识开发适当和新型技术。《气变框架公约》认识到这些限制因素，强调发达国家应该根据共同但有区别的责任的原则向这些国家提供帮助。迄今为止，不论在提供优惠资金、或是在扩大这些国家的绿色市场准入机会方面，都是进展甚微。

69. 亚太最不发达国家可利用《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议》规定的灵活措施协助采用无害环境技术。这些国家及其他发展中国家在可持续生产和消费领域分享交流发展经验和最佳做法也存在着各种宝贵机会。这些国家可以在生物燃料、太阳能和风能、废品管理及其他类似领域更为密切合作。

J. 融入新型全球发展背景的程度较低

70. 亚太最不发达国家存在的发展差距还要归结于新的发展背景：贸易自由化带来新的挑战以及新的机会，信通技术的技术性革命创造了新层面的发展知识，而移民以及汇款对国内发展的作用越来越大。

71. 这些国家缩小发展差距的一项重要国家行动要素在于建立并维护一项社会契约，在其中国家承诺减少穷人面临的各种风险，为此确保所有层面开展良好治理、维护宏观经济稳定、提供基本服务和机构并保障公民身份。

72. 为了在新出现的全球背景下切实有效地缩小发展差距，每个亚太最不发达国家都必须处理其自身具体需求和限制因素并探索各种机会巩固基础广泛和包容性增长。显然，这就需要这些国家扩大基础服务开支，平衡对待发展

的所有三大层面，推动区域内贸易，为中小型企业创造良好的商业环境，投资与技术流动更侧重于区域经济一体化，促进一体化市场，降低关税和非关税壁垒，更多投资于实体基础设施，创造稳健的交通运输网络和信息平台并建立更好的监管结构。

K. 官方发展援助的流动

73. 考虑到亚太最不发达国家面临的严重结构性困境，官方发展援助等外来资源应当发挥关键作用，帮助这些国家实现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这些国家需要获得外来资源以建立经济和社会基础设施，尤其是投资于水、清洁卫生、能源、交通运输、住所、健康以及教育等基本服务领域。这类资源还能协助这些国家提高其生产能力，促进外资和贸易，适用技术创新，促进性别平等，确保粮食安全并减少贫困收入。

74. 需要从根本上结构上调整向亚太最不发达国家提供的官方发展援助并重新确定重点。与此同时，必须要在国家所有、协调统一以及注重管理结果的基础上，改善援助的质量并提高其发展影响。

75. 还需要将部门援助与国际商定发展目标和国家优先事项相看齐。为使官方发展援助产生更多效力，这些国家需要解决现有体制和治理结构存在的差距，而捐助方则需要增加其支助的可预见性，减少各自为阵现象并促进国家所有权。

四. 今后的道路

76. 会议注意到，《伊斯坦布尔行动纲领》第二阶段实施工作将在《可持续发展目标》框架内开展，因此强调亚太最不发达国家应该抓住这一机会。

77. 亚太最不发达国家的业绩情况证明，需要对先前的做法进行根本结构调整，以便在各国以及国际社会作出的针对具体国家、有重点以及有十分现实的承诺的基础上，制定更有战略意义、更为综合和更为持续的战略帮助这些国家毕业。这一方案不应将亚太最不发达国家看成一个群体，而需要采取具体战略，充分考虑到每一国家的个别限制因素、脆弱性及潜力所在。

78. 会议注意到，鉴于全球经济正在出现不稳定因素和脆弱情况，有必要将官方发展援助的重点转向这些经济体的结构转型，为此需要在开展出口为导向的增长的同时，提高国内生产能力发挥的作用，实现经济活动多元化，提高技术能力并加强采取各种措施刺激实现更为包容和公平的经济增长。官方发展援助工作还需要更为注意农业和农村发展、各种服务、中小企业及私营部门发展、粮食和营养安全、社会保护和社会服务以及环境关切。

79. 还认识到，亚太最不发达国家的实际环境以及社会经济特点千差万别。比如人口规模，从太平洋小岛屿国家的几千人到孟加拉国的 1.5 亿人不等。这些国家的问题的性质所在及其潜力和发展选择也大相径庭。

80. 亚太最不发达国家面临的重大挑战在于推动包容和可持续的增长与发展以减少贫困并提高人民生活质量。这些国家要实现这种增长就必须采取措施加快增长速度并使其经济多元化，同时注重农业和农村发展，加强社会保障以及扩大尤其是对穷人和处境不利群体的金融包容程度。此外，这些国家依然普遍存在经济无保障，而且劳工市场极为脆弱，特点是工资水平低、就业高度无保障以及工作条件困难，有损于工人的基本权利。

81. 此外，气候变化和环境退化的推波助澜促使自然灾害日益频繁发生，也使得经济和无保障和脆弱程度更为恶化。这些国家的经济增长的包容程度尚不充足，难以带来正规部门实现体面和生产性就业的相适应的增长。因此，生计无保障以及在机会和收入、财产以及和财富方面的差距迅速加深和扩大，导致出现更为不平等和更加令人难以接受的增长。

82. 亚太最不发达国家过去曾经顺利地渡过了全球经济危机，而及时和谨慎地采取强调短期应对外来冲击的国家政策发挥了很大的作用。为维持增长势头，这些国家应主要通过重新调整经济平衡、偏向于更多依赖国内和区域消费，找到新的需求来源以深化其活力。更具体地说，亚太最不发达国家应侧重注意解决其经济增长所带有的重大不平衡特点。

83. 随着世界经济依然十分艰难地重新走向可持续的增长道路，亚太最不发达国家所面临的外部环境与前不久的时期相比较依然十分不利。世界贸易的放缓削弱了发达国家以及新兴经济体对来自最不发达国家的商品和服务(出口)的需求。此外，亚太最不发达国家还一直面临着商品价格以及资本流动更为动荡不定的局面。

84. 展望未来，在行动纲领框架内采取国家专项战略和行动因此具有重要意义。原因在于，尽管它们总体发展状况类似，但每个国家面临的限制因素的性质及程度不尽相同，需要针对具体国家采取行动。此外，行动的性质或许相似，然而国情而言其相对轻重缓急也许不同。

85. 会议注意到，可持续发展必须确保经济增长更为密切地与环境和社会内容相看齐并纳入其中。可持续发展目标将包括《千年发展目标》尚未完成的议程，并包括一套涉及能源、产业化、基础设施发展、可持续的消费和生产、自然资源管理以及气候变化的新目标。转型处于该议程的核心位置，是最不发达国家克服其结构性挑战的必要行动。

86. 联合国秘书长在其综合报告《2030年享有尊严之路》中，为拟议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制定了发展框架，并说明需要深化金融、贸易以及科学技术方面的伙伴关系。会议注意到，亚太最不发达国家正是需要在这些领域得到支助以促进实现真正的结构性转型。

87. 有鉴于此，会议强调亚太最不发达国家应积极参与可持续发展目标进程，并且商定了亚太区域今后执行《伊斯坦布尔行动纲领》的一套建议如下：

建议

88. 敦促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伙伴以及联合国系统实施在《2011-202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伊斯坦布尔行动纲领》中商定的诺言和行动，包括关于调集金融资源以促进发展和能力建设的承诺和行动；

最不发达国家

89. 鼓励最不发达国家，根据其国家规划和优先事项、包括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在联合国系统以及发展伙伴的积极支持下，制订实现《行动纲领》目标、包括开展融资和保持毕业状况的综合战略，

90. 亚太最不发达国家应通过先进的技术手段建立自身生产能力，以便提升到更高的价值生产链、以便能够提供更多的新型和精密的商品及服务。它们需要继续改进必要的政策和监管环境以便扩大包括中小型企业在内的现代企业部门。在此方面，鼓励各国制定连贯一致的综合性战略，以便提高经济生产力并扩大多样化，解决种种部门交叉的限制因素，包括基础设施、人力资源、支助型监管和税收政策以及激活关键市场等。产业政策对最不发达国家建立生产能力、实行经济多样化并促进结构改革尤为重要；

91. 鼓励最不发达国家继续投资于对教育和健康进行必要的改进，以便使人民准备好在发展机会到来时予以抓住，协助从低生产力和低增值的农业转向高增值农业和工业及服务业，并且拥有技术娴熟的劳动队伍为产品和服务增加价值。在此背景下，为熟练劳工就业创造条件将构成最不发达国家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内容之一；

92. 考虑到科学、技术和创新对生产能力开发的重要性，鼓励最不发达国家为此投入更多的资源以便继续加强其科学技术和创新。也要求发展伙伴在此方面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一切可能的援助。

93. 鼓励最不发达国家在其发展伙伴以及联合国系统的帮助下，推动实现更为可持续的消费和生产型式，预计这将带来从最不发达国家类别持续毕业所需要的真正转型；

94. 鼓励最不发达国家实施必要的结构改革，以便创建更为有利的宏观经济环境，并采取适当奖励措施吸引公私部门长期投资于必要的基础设施开发、经济多样化、生产能力提高以及创造就业，从而支助持续毕业；

95. 贸易便利化以及无纸贸易对一个国家的出口竞争能力具有重要影响。最不发达国家应努力进一步实施贸易便利化措施，适用国际组织开发的各种工具，并充分利用世贸组织《贸易便利化协定》及其他贸易援助举措等方面所提供的援助和支助；

96. 亚洲公路网和泛亚铁路网以及包括海事联通在内的其它联通网络的开发，提高了联通程度并协助区域和次区域层面的邻国贸易，因此为最不发达国家持续带来种种好处。然而，通过开发陆港等多式联运设施而更大程度地利用区域交通运输网络、以及各种模式更大程度的一体化，都存在着巨大的潜力。鼓励最不发达国家在发展伙伴的支助下，对最不发达国家使用的多式联运交通运输走廊沿线的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和服务增加投资；

97. 鼓励最不发达国家采取步骤加强社会保护，为所有人创造体面和生产性工作，确保基本的保健和教育服务，并且推动人人遵守非歧视的经济、法律和社会文化规范；
98. 国内融资对毕业至关重要，鼓励最不发达国家探索各种选择以找到必要的财政空间，包括为此开展行政改革以提高税务征收和分配效率，并加强执行工作以解决逃税和税务欺诈行为；
99. 外国直接投资可为学习和采纳技术提供机会，是最不发达国家私营发展融资和创造就业的重要来源。鼓励各国维护有利的投资气候，包括可预见的工商业环境，同时开展监管能力建设，以便按照国家发展规划和战略增加外资的知识外溢积极效应，同时有效控制投机性涌入；
100. 鼓励最不发达国家找到适当办法扩大汇款以促进可持续发展和毕业，为此建立奖励措施和机制，将汇款用于生产性投资以提高人力资本和生产能力；
101. 鼓励最不发达国家继续通过公私伙伴关系等渠道探索汇集公私资源和专长知识，为其实体基础设施筹集资金；
102. 重要的是，最不发达国家将包括官方发展援助在内的现有资源切实有效地用在直接影响到可持续发展及其毕业状况的领域，并确保这些投资最终有助于减少脆弱性并提高其经济的复原力；
103. 减少灾害风险是亚太区域最不发达国家面临的一项共同、而且持续存在的挑战，在联合国系统支助下，这些国家及其发展伙伴应该在执行《行动纲领》的过程中积极处理这一挑战；
104. 私营部门是执行《行动纲领》的关键利益攸关方。因此，鼓励最不发达国家政府，在其发展伙伴以及联合国系统的支助下，与私营部门、尤其是中小型企业各个方面积极接触，以促进走向毕业和可持续发展；
105. 鼓励最不发达国家，在联合国系统以及发展伙伴的积极帮助下，加强数据、统计和信息系统，以便监测《行动纲领》以及《千年发展目标》的进展情况，并且监测推动其毕业的进展情况；
106. 鼓励最不发达国家继续分享在制定和实施缩小毕业差距战略方面的经验，包括毕业后的各种经验，同时探索相互学习的更多选择；

发展伙伴

107. 官方发展援助依然是最不发达国家发展融资的重要来源。发展伙伴应加快履行其官方发展援助承诺，包括根据《行动纲领》规定，承诺将国内生产总值的 0.15%到 0.2%用于对最不发达国家的官方发展援助的目标，并且将官方发展援助净值至少 50%提供给最不发达国家；
108. 鼓励发展伙伴根据联合国大会第 A/67/221 号决议商定的内容，在分配官方发展援助时应考虑到最不发达国家的毕业标准或其指标，从而使官方发展援助能够恰当地跟上最不发达国家不断变化的需求，并避免国家毕业时官方发展流向突然改变；

109. 发展合作应超出官方发展援助范围，并且应包括更多地协助区域内以及区域间贸易和价值链，在最不发达国家多式联运走廊沿线建立区域基础设施，协助开展劳工互惠流动，技术转让，以及推动投资流向以提高生产力和建立生产能力；

110. 考虑到最不发达国家、尤其是太平洋岛屿以及处于低洼沿海地带的国家，由于气变和海平面上升的影响而面临着具体挑战和现有威胁，鼓励发展伙伴援助这些国家、包括在毕业之后调集减让资源（包括新的和额外资金），以便执行气候变化适应措施；

111. 发达的贸易伙伴应该根据 2005 年在中国香港举行的第六届世贸组织部长级会议作出的决定，并且发挥 2013 年巴厘岛第九届世贸组织部长级会议决定的精神，向所有最不发达国家全面提供免关税和免配额市场准入，以推动最不发达国家的出口并提高其世界贸易份额；

112. 鼓励宣布自己有能力的发展中国家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零关税和免配额的的市场准入，鉴于这些国家作为最不发达国家的传统和潜在新型产品的出口市场已越来越重要；

113. 贸易伙伴应根据 2013 年巴厘岛第九届世贸组织部长级会议商定的准则，采取适用于最不发达国家进口的透明而且简单的原产地规则，以便切实有效地运用优惠制度而且继续尽可能压低遵守成本；

114. 鼓励发展伙伴采取特别支助措施，帮助最不发达国家充分受益于区域经济合作和一体化，以支助这些国家毕业和实现可持续发展；

115. 贸易伙伴应根据 2011 年日内瓦第八届世贸组织部长级会议通过的豁免决定，并根据 2013 年巴厘岛第九届世贸组织部长级会议商定的条款，向最不发达国家的服务和服务供应商提供具体优惠待遇。这种优惠最好能在 2015 年 7 月 31 日以前实现，它将有助于增加最不发达国家目前在服务贸易中偏低的参与程度；

116. 贸易伙伴应加强提供财务和技术援助以帮助最不发达国家履行《动植物卫生检疫措施》以及《技术性贸易壁垒协定》的必要规定，目的在于便利最不发达国家开展出口；

117. 根据联合国大会决议第 A/59/209 号决议以及第 A/67/221 号决议，鼓励发展伙伴在最不发达国家毕业之后继续提供帮助，鉴于毕业后的国家其需求和能力持续变化；

118. 包括国际金融机构在内的所有发展伙伴均应承认、并在业务操作上采用最不发达国家的类别和标准，以便加强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连贯一致的国际支持并加快实施《行动纲领》；

119. 大力鼓励发展伙伴支助最不发达国家建立稳健的科学、技术和创新基础，以便协助这些国家的技术转让和吸收工作，提高其生产能力，同时促进可持续发展。在此方面，发展伙伴应该向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技术库提供强有力

和持续的支助，使其成为种子资金机构，同时对最不发达国家国际投资促进中心提供强有力和持续的支助；

120. 新的和额外的气变资金也应与总体发展融资相看齐。所有项目、战略以及方案均应有助于毕业前后的进展，并根据情况帮助开展气变适应工作。

联合国系统

121. 联合国系统、包括亚太经社会应继续援助最不发达国家制定适宜的毕业战略和过渡战略，包括推动经济多样化，帮助它们更为有效地开展区域一体化，协助技术转让和创新手段，协助它们减少贸易成本，调集并且有效地利用金融资源，同时加强数据和信息系统以支助可持续的毕业；

122. 最不发达国家的毕业指标应纳入关于可持续发展目标及相关指标的全球问责及监测框架；

123. 联合国应促使最不发达国家更为密切地参与毕业及指标的制定和监测工作；

124. 联合国系统、包括亚太经社会，应在最不发达国家为执行《行动纲领》以及实现可持续的毕业而制定并实施各项战略方面，推动分享知识和经验并传播良好做法；

125. 鼓励联合国系统、尤其是最不发达等国家高代办，尽早将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技术库投入运营，并且与发展伙伴相互协调，努力设立联合国秘书长提议的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国际投资促进中心。

126. 鼓励联合国系统，包括亚太经社会、国际贸易中心以及贸发大会，与最不发达国家合作建立其生产能力，涉及领域有贸易便利化，供应链开发，服务业，农业加工业以及私营部门和中小企业的竞争力。